办理结果:A

发改社会〔2018〕46号 签发人：殷耀龙

**关于对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**

**第049号建议的答复**

王金亮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《关于特色小镇申报工作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《关于特色小镇申报工作的建议》，县人大、县政府十分重视，即时交由县发改委承办，3月16日，我委分管负责同志与您进行了座谈面商并形成共识。

我县特色小镇申报工作，县委、县政府高度重视，根据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特色小镇建设的意见》（皖政〔2017〕97号）、《关于开展第一批省级特色小镇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皖发改规划函〔2017〕383号），我县及时成立了以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陈时彪为组长、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太湖县特色小镇建设领导小组（太政办秘〔2017〕107号），各部门对特色小镇申报工作给予积极支持配合。

目前已编制了寺前禅文小镇、城西花卉小镇、百里毛香小镇、牛镇禅源小镇、徐桥返乡创业小镇、汤泉温泉小镇、弥陀边贸小镇等7个特色小镇建设方案, 申报了禅文小镇、毛香小镇、花卉小镇等三个特色小镇为第一批省级特色小镇。根据安徽省特色小镇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“皖特镇办〔2017〕6号”文件，寺前禅文小镇被命名为省级特色小镇（试验），作为重点培育对象，参加第二批筛选并优先列入。

感谢您们对发改委工作的支持！

太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8年03月16日

联系人：阮德国 联系电话：4189813

抄送：潘志斌代表，县人大代表联络办公室、县政府督查室，寺前镇人大